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4 月 27 日、4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 以上。
- 公司已采取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未收到实际控制人的回函外，不存在其他已知悉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根据公司与年审会计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预计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若最终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及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9.3.1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则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公司向控股股东问询，控股股东确认目前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本公司未收到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股价异动的问询函的回函。

（四）根据公司与年审会计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预计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若最终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及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9.3.1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则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五）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将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对外披露，预计公司股票自年报披露之日起开始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